

张家口德唯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德唯宠物医院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张家口德唯宠物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院）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环评报告和审批意见等要求组织德唯宠物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建设单位、环评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

2022年9月29日，医院组织召开验收会议。会议期间，与会人员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和监测单位对监测报告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张家口市桥东区工业大街鑫苑小区6号底商，是一家全科宠物医院。

医院于2022年7月委托浙江卓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德唯宠物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22年8月3日通过张家口市行政审批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张行审立[2022]416号。

项目于2022年8月建设完成。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本项目建设情况与环评基本一致，无重大变更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废水包括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废水利用配套建设的医疗废水处理设施处理。

2、噪声

主要噪声源采取了减震隔声降噪措施。

3、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和医疗废物。

验收组签字：

王志

张波

张波

张波

张波

张波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医疗废物由专人每日收集于配套建设的医废间，由河北翔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张家口博浩威特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编号：BTYS2022059）。主要结论有：

1、废气

污水站周边废气浓度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3大气污染物限值。

2、废水

废水排放各项污染物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2中排放限值。

3、噪声

医院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总量控制结论

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满足项目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验收组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定期维护环保设施，做到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并做好日常运营档案工作；进一步完善验收技术文件；按照环境保护要求，及时完善建设内容，提升污染控制水平。

八、验收组信息

见该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组名单。

张家口德唯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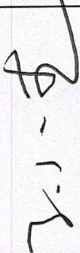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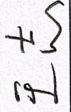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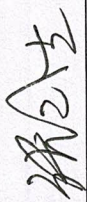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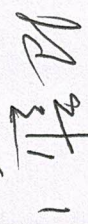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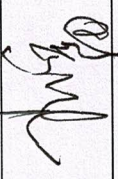
2022年9月29日

验收组签字：

王志强
王志强
王志强
王志强
王志强

张家口德唯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德唯宠物医院项目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

验收成员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验收组组长	孙杰	张家口德唯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经理	
环评单位	王志	浙江卓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验收监测机构	张全生	张家口博浩威特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验收单位	李岐	张家口浩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专业技术专家	闫会民	河北省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孙富	崇礼县环保局	高工	
	南国英	河北建筑工程学院	教授	